
深圳中华自行车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对 2024 年度相关事项的意见

公司监事会对 2024 年度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以下：

一、对 2024 年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：

根据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规定，监事会认真审议了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，发表如下审核意见：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深圳中华自行车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二、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：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，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，不断建立和完善内控制度，保证了公司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。2024 年度，公司不存在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》的情形。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估全面、真实、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。

深圳中华自行车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5 年 4 月 18 日